

現代佛學
大系

1

三階教殘卷

彌勒出版社

現代佛學大系 一

三階教殘卷

燉煌出土	三階教殘卷	一……………二五四
本邦所傳	三階佛法	二五五……………四一五

060094

彌勒出版社

有 所 權 版
印 翻 勿 請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七月初版

現代佛學大系 一

(全套六十冊，恕不分售)

三 階 教 殘 卷

■定 價：新臺幣壹萬捌仟元整

■全書主編：藍 吉 富

■本書原編者：矢 吹 慶 輝

■發行所：彌 勒 出 版 社

地址：台北縣新店市自由街22號三樓

電話：(〇二)九一一七九三七

郵撥：151506號「彌勒出版社」帳戶

■發行人：藍 吉 富

■印刷所：聯和印製廠有限公司

行政院
新聞局
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二〇五七號

一、本邦所傳三階佛法四卷、熾燼所傳對根起行法(第一斷片)、无盡藏法略說(第八斷片)並に七階佛名經(第四斷片)の一部を除き、他は底本の外、全く對校の異本を闕けり。

二、句點返點は只管通讀に資せんが爲に、試に編者の加へしものとす。

三、語句通解し難きもの、文辭接續を闕くもの、脫衍の觀易きもの、魯魚の誤れるもの等、及ぶ限り補修し改訂して専ら文意の通達を期せり。是等併せて切に江湖の是正を俟つ。

四、本編に使用せる略符、凡そ左例の如し。

堅說□□階

破爛、脫佚、不明を補修せるものは、右側に六號活字を以て之を標す。

入佛(法)已來

脫字を推定せるものは、括弧内に六號活字を以て之を標す。

第三段・明修

衍字を推定せるものは、右側に●點を加ふ。

即是如來藏

異本に依りて脫字を補修せるものは、右側に○點を附す。

恒沙^河第七人

異本に依りて語句を訂正せるものは、右側に六號活字、左側に○點を附す。

能徹^到倒斷盡

異本に依らずして編者の私に訂正せるものは、右側に六號活字を以て之を標す。

以上の外、主として異本の對校を保存せんが爲め、冠註を加へ大正新修大藏經の例に依りて下記の略符を使用せり。

一 食願……不生 食願无放痴亦不生(…は中略の符號)

二 (食願……不生)八字 食願无放痴亦不生八字無(□)は無字の略符)

三十惡十(十惡有) 十惡下有十惡有三字(十)是有字の略符)

四 能種子 能施種子 能種子作能施種子 是作字の略符)

五 或 惑 或恐惑歟() 是歟字の略符)

小 引

藍吉富

三階教是隋代僧人信行所創始的佛教修持團體，也是我國第一個具有實踐意味與宗派意識的佛教教派。然而由於該教的若干主張與其他佛教徒不合，所以雖然具有崇高的宗教精神與宗教狂熱，但是曾遭受到隋唐間的數次禁遏，而終告滅亡。有關該教的典籍，在古代也被判爲偽經而無法入藏。關於該教的內容與歷史，在近數百年來的我國佛教界，也幾乎完全茫然無知。然而，五、六十年前由於日本矢吹慶輝博士的研究，終於使該教重新大白於世。三階教典籍也再度爲世人所注意。

矢吹博士曾先後兩次赴英法等國蒐求敦煌古代佛教寫本，並在該二地發現了三階教的殘卷。透過他的研究與整理，一部皇皇巨著：「三階教之研究」乃告誕生。該書內容主要包含兩大部份，其一是研究論文，其二是三階教籍的整理。前者的中譯本即本大系所收、墨禪所譯的「三階教研究」一書。後者即此處所收的「敦煌三階教殘卷」與「本邦（日本）所傳三階佛法」。

由於這是近數百年來，國內三階教典籍的首度重現，國人知道「三階教」爲何物的恐怕不多，茲將拙作「三階教典籍略介」及「信行與三階教」二文轉載於此，以供有意研讀三階教籍者參考。

三階教典籍略介

藍吉富

三階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奇特宗派，創建於隋朝僧人信行（五四〇—五九四）。其教盛行於隋唐二代，有狂熱的信徒及財源充足的經濟組織——無盡藏院。創始者信行具有頭陀苦行的精神，與「誓願頓捨身命財」的布施情操，而且精進、忍辱、熱心度世，因此在隋代得到相當多信眾的支持。

三階教的主要教義，主張時值末法時代（即第三階時），眾生倒見充斥，此時如果研究各經各論，往往無法如實得到正解。甚至於念佛法門也不適用。因為這些法門都是針對第二階眾生所施設的，到第三階時代已經過時。

信行以為，生值第三階時代的眾生，最適當的修持法門是普敬眾生，因為眾生皆本具如來藏。在行為方面，即須日日不斷地禮佛（不是念佛）、供養眾生、布施、苦行等。這種看法在隋唐二代曾引起佛教界的軒然大波。不但義學諸家群起反對，即使淨土系佛徒也對之大行口誅筆伐。加上該派佛徒之組織較他派嚴密，信徒狂熱，經濟來源充足，因此執政者對之亦甚為側目。再經他派佛徒之建議，終使該教在隋唐數百年間，迭遭政府的禁斷。這是我國佛教史上少見的教內宗派迫害事件之一。

已故日本學者矢吹慶輝爲世界上研究該教成績最卓著的學者。其「三階教之研究」（日本岩波書店，昭和二年版）一書蒐輯散佚在我國、日本、倫敦、巴黎等地的三階教資料（多爲敦煌寫本），考訂研究，終成一劃時代的鉅構。此處擬就該書所收之三階教重要典籍，擇要略作介紹。以稍補今存大藏經未收三階教籍之缺憾。

(一)、信行遺文

這是信行所撰的幾段文字。主要一段在敘述學習三階教「常樂我淨行」的方法，亦即禮佛、布施、頭陀行等事。此外並述及修持方式，如謂：「坐禪者常坐，莫問晝夜，一向不得臥。禮佛者各各須得淨衣。一日一夜，三時洗浴。莫問晝夜，常禮不息。除半夜一時臥，晝日一時食之多少。坐禪禮佛一種唯得一食。」又信行有關布施之警句：「誓願頓捨身命財，直到成佛」，亦收在此數段遺文之中。原寫本收藏在大英博物館。爲斯坦因所收集。

(二)、三階佛法卷二卷三

「三階佛法」爲研究該教教義的最根本典籍。此二卷即該書殘本。原寫本卷二爲斯坦因所收集，現藏於大英博物館。卷三爲伯希和所得，現藏於巴黎國民圖書館。

(三)、日本所傳三階佛法四卷

此書爲日本所流傳之三階教資料，爲研究該教教義之較完整典籍。版本有法隆寺、正倉院、興聖寺三種。茲摘引該書數段文字於此，以供參考：

卷一：「佛滅二千年已後，一切聖人一切利根眞善正見成就凡夫，悉普滅盡。」

卷三：「一切第一第二兩階佛法內，有一切戒、見俱不破、有一切破戒不破見、兩種正見成就衆生。一切第三階佛法內，唯有『一切行壞體壞、戒見俱破、顛倒一切』一種衆生。」

卷四：「佛滅度一千年已後，一切比丘取我十二部經，競共讀誦。以上著中，以中著下，以下著上，中著前後。非義言義，亦如六師外道，各言我是。當爾之時，十二部經，雖行於世，無有威德。」

(四)、三階佛法密記卷上

此書爲「三階佛法」一書的註釋。原有上中下三卷，今僅存上卷。原寫本爲伯希和所得，現藏巴黎國民圖書館。關於該教所謂的「三階」，本書卽有註釋云：「佛在世，佛自住持佛法。位判是第一階時。佛滅度後一千五百年以前，由有聖人及利根正見成就凡夫住持佛法，位判是第二階時。從佛滅度一千五百年以後，利根凡夫戒定慧別解別行，皆悉邪盡，當第三階時。」

(五)、對根起行法

此書也是三階教教義典籍。今存者不完全，僅爲殘卷。原寫本爲斯坦因所得，現藏在大英博物館。

「對根起行」猶如通常所謂的「對症下藥」。該教認爲衆生的根性，隨時代的變異而有所不同。每一時代的衆生，必須修行適合該時代的法門，始有效果。本書即說明此一原理及其方法者。茲徵引該書數段於次：

「別法就根者有二義，一者對根明淳益無損。……二者不當根學別法，淳損無益。何以故？由不當根，下人行上人所行法故。」

「普法無病者，如來藏佛性等體是普法。一切凡聖一切邪正同是一體，更無別法，唯是如來藏。一切凡夫，莫問根基上下，學之淳益無損。」

(六)無盡藏法略說、大乘法界無盡藏法釋

此二寫本俱爲斯坦因所得，現藏大英博物館。「無盡藏法」是三階教根據布施婆羅密多所發展出來的法門。主張衆生應行布施，以了却前生的宿業。信徒將財物布施到三階寺院，三階寺院則將該等財物用來救濟天下貧苦百姓及補助其他貧窮寺院。三階教寺院內有此類財政組織，名爲無盡藏院。即

專爲處理此等事情的。

這二種寫本，即係說明無盡藏法的文獻。茲摘引大乘法界無盡藏法釋之一段文字於次，以供參考

：

「若不因作無盡藏，陪（賠）無始已來百千生百劫……，爾許債負，何由得了？行者今因無盡藏施，無始宿債，一時頓停。不畏債主，更爲障道業障報障一時頓滅。父母兄弟六親眷屬頓出三塗，豈非大益？」

(七)、七階佛名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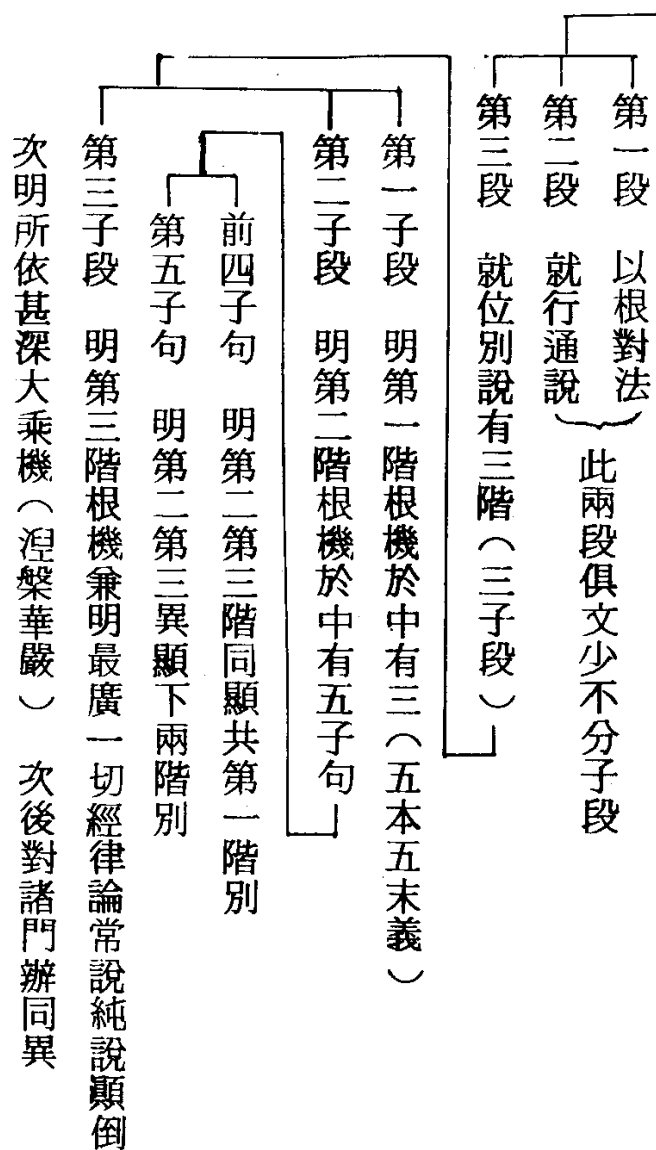
此寫本錄三階教徒禮懺、勸讀、隨喜、廻向、發願之文詞及稱禮之佛名等。可供研究三階教儀式者參考。原本爲斯坦因所得，現藏於大英博物館。

敦煌本「三階佛法」表解

取自「佛書解說大辭典」

【卷第一】

第一大段 就根行位分爲三段



卷末因三階自相對辨同異即明七種最大別惡顛倒

【卷第二】

第二大段 就現在人行賞罰出世分爲三段

第一段 明三階人行邪正即分爲三子段

第二段 明三階人賞罰行輕重不同復分爲三子段

第一子段 明第一階人賞罰行（於中具明三階能行賞罰人行位盡）

第二子段 明第二階人賞罰行（於中兼明諸佛菩薩真應兩身凡聖善惡邪正大小同異難識肉眼

凡夫不別即明善惡兩種顛倒）

第三子段 明第三階人賞罰行（於中具明三階起教法及能知教人並所起教法同異及起行意別

明不輕菩薩能起教人起教多義文有四子句後明第三階人十子句金剛惡即是五本五

末中自他義）

第三段 明三階人出世行淺深不同復分爲三子段

第一子段 明第一階人出世行（於中初明位上六住已去通凡及聖普別違順俱行盡次後明合學

別所由略明八種佛法驗普習氣本末遠近普教別簡根機具足成根源由）

第二子段 明第二階人出世（於中具明普別兩種三乘根機次後廣說邪正四依）

第三子段 明第三階人出世行（於中明第三階人正合學普眞普正八種佛法兼觀住持三寶

是有緣根機當根破病次後對第二階明根機藥病四子句次後明三寶廢興末後廣明護法損益）

【卷第三・卷第四】

第三大段 就三階佛法賞罰出世及所依境分爲四段

第一段 明三階文教法有上中下分爲三子段

第二段 明三階賞罰法輕重不同復分爲三子段

第一子段

第二子段 明第二階賞罰法（於中具明三階人七種懺悔滅罪證驗同異難義）

第三子段 明第三階賞罰法（於中明最大多罪因最大多阿鼻地獄果學別上四子句卽是五

本五末中上下義）

第三段 明三階出世法七別七普淺深不同又分爲三子段

第三子段 半在第三卷末

第三子段 半在第四卷初

合爲第三階出世子段

於中初具明八種佛法次明學別十三子句初五子句即明五種不救並第六子句即是六部經說最多顛倒

第七子句廣明十二種顛倒所依經文並在第三卷末於第四卷初別明十一部經說邪盡顛倒次明四部經說出顛倒惣屬第七子句餘大子句明不合作人主法主所由即第十三子句盡即是五本五末中普別義後六子句明不合作僧官都統所由即是善惡義惣屬第三階出世子段竟

第四段 就悲敬二田明三階人依境起行損益多少所由法於中有三段

第一段內段 明悲敬二因厚薄

第二段內段 明能斂行心有淺深

一俱文少不分子段

第三段內段 以聖人正人對第三階邪人明賞罰輕重損益不同分爲四子段

第一子段 明聖人正人輕敬重治罰有七種益廣說

第二子段 明聖人正人重敬輕治罰有七種損略說

第三子段 明第三階邪人輕敬重治罰有七種損廣說

第四子段 明第三階邪人重敬輕治罰有七種益略說

卷末引大集月藏分像法決疑經證悲敬二因爲勝此是第三第四卷指文竟

信行與三階教

藍吉富

有關三階教創始人信行的生平及三階教的詳細內容，日人矢吹慶輝「三階教之研究」一鉅著中曾有詳細周密的研究。而且其書附錄，也收有現存世界各國之三階教相關史料。真可謂集三階教研究之大成。所以，雖然各種大藏經都不收三階教典，然而現代人之有意探索該教內容者，仍然可依矢吹氏之書而按圖索驥。

由於我國學術界對三階教未曾有人作過較詳細的專題研究，因此乃使現代的中國佛教徒多半不知該教為何物。即使對信行其人，也多半未曾聞及。以一個曾在隋唐民間佛教界流行數百年的佛教支派，其在現代中國佛教界與學術界中竟然如此地乏人理睬，無論如何，這總是一件不算小的缺憾。

職是之故，在本文中，筆者擬對該教教義略作敘述，並擬為信行其人的風格與應得的歷史地位，略作描述與判定。

一、信行其人之傳略與風格

信行（五四〇—五九四），俗姓王，魏州衛國人。「少而落髮，博綜群經。蘊獨見之明，顯高蹈之跡，與先舊德，解行弗同。不全聲聞，兼菩薩行。（於相州法藏寺）捨二百五十戒。居大僧下

在沙彌上。門徒悉行方等。結淨頭陀乞食，日止一餐。在道路行，無問男女，率皆禮拜。欲似法華常不輕行。」「誓願頓捨身命財，直到成佛。」「四遠英達，皆造門而詰問之。行隨事直陳，曾無曲指。……開皇之初，被召入京。僕射高穎，邀延住真寂寺，立院處之。乃撰對根起行三階集錄，及山東所制衆事諸法，合四十餘卷。……又於京師置寺五所，卽化度，光明，慈門，慧日，宏善寺是也。自爾餘寺，贊承其度焉。莫不六時禮旋，乞食爲業。虛慕潔誠，如不及也。末病甚，勉力佛堂日別觀像，……臥視至卒。」「春秋五十有五。以開皇十四年正月四日卒於真寂寺。卽以其月七日，柩於雍州終南山鷄鳴埧屍陀林所。捨身血肉，求無上道。生施死施，大士有苦行之蹤。……於是法師淨名，禪師僧邕，徒衆等三百餘人，夙以（信行）禪師爲善知識，三業追隨二十餘年，……遂依林葬之法，敬收舍利。起塔於屍陀林下。」

從上面所徵引連綴的各種有關信行其人的史料原文，可以看出這位三階教創始人的一生，實已顯現出一種極爲崇高難得的宗教風格。而與一般純以義學名世的學僧迥然異趣。

「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的宗教意識，與毫不懷疑的苦行行爲是信行一生行事之最凸出的風格。「與先舊德解行弗同」而受到衆多信衆的支持，其必爲一般沙門的反對，自是可以逆料。「歷代三寶紀」卷十二曾謂「但人愛同惡異，緣是（信行）時復致譏。」然而他並不因爲受其他僧人之譏諂而氣餒。仍然稟其所信而一往直前。甚至爲了兼菩薩行，居然連比丘戒都加捨除。這種宗教勇氣是其特徵之一。

信行在相州時，有「頭陀乞食，日止一餐」的苦行。入京以後，雖然受到僕射高顯的禮敬，且其化大行。然而他並不因此沉溺於名聞利養之中，仍然「六時禮旋，乞食爲業。虔慕潔誠，如不及也。」生前誓願頓捨身命財，死後又捨身血肉。這種苦行、布施的宗教精神是其特徵之二。

信行不隱居深山，不修小乘獨善之行。而於京師置寺五所，以弘闡其衷懷所信的思想。「續高僧傳」卷十九僧邕傳曾載一事，頗可見其大乘入世之風格。其文云：

「有魏州信行禪師，深明佛法，命世異人。……知邕遜世幽居，遣人告曰：修道立行，宜以濟度爲先。獨善其身，非所聞也。宜盡弘益之方。昭示流俗。乃出山與行相遇。同修正節。」

像這種「修道立行，宜以濟度爲先。獨善其身，非所聞也。」的態度，實遠非那些故鳴清高、不問外事的出家人所能企及。這種入世度人的精神，是信行行事的第三項特徵。

按道宣「續高僧傳」將信行傳收入習禪篇內，實在不甚恰當。元朝沙門曇噩的「六學僧傳」收之入弘法科，似較道宣之分類爲妥切。以信行一生的行事看來，「習禪」二字當然不足以總括其一生之行事特徵。「弘法」二字雖屬平常字眼，然而總較「習禪」爲更適合用來形容信行之行事與爲人。

二、信行之三階教法的根本大義

信行的一切學說，有一最基本的立場，即「對根起行」。他認爲衆生的根性隨時代而有不同。所以，每一時代就須有適合該一時代衆生的佛法，而不能一成不變地代代沿用。因此，化度衆生時，最重要的原則是依據各時代衆生之根性，而教以適當的修行沙門。唐、懷感「釋淨土群疑論」卷四：